

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ལྷན་སྐྱོད་པོར་བློ་སྦྲོག་ཁང་དང་མཁའ་གྲོག་ལྷན་གསུལ་ལྷན་གྱི་ཡིག་ཆ་

同建字〔2026〕13号

签发人：力辛加

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上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报告

市人民政府：

现将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随文上报，请审阅。

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1月19日

同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19 日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同仁市住建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同仁自来水水质检测公示 4 次，德合隆北路道路拓宽建设项目，中心城区供水、供热管网改造工程半封闭施工公告公示 3 次；在局党务政务公开栏公开重大事项 12 次，234 条，其中乡村建设 2 条，党费收缴 4 条，人事信息 2 条，民族政策法规 2 条，民生热线答复 150 条，重大项目建设情况 4 条，计划总结 10 条，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 17 条，省州市巡视巡察、学习教育问题整改、审计整改、环保督察 43 条；在同仁住建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信息简报通知等 20 期，重大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8 期，其他 12 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	
规范性文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86	-34	52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4	+1	15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							

量							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
	(四) 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

	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		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 仍不明确						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 申请						
		2.重复申请			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 版物			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 反复申请			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 认或重新出具已获 取信息						
	(六)其他处理							
	(七)总计						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				0									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一些工作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要：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，信息公开还不够规范；三是重大事项工作透明度还有待提高等。

下一步，市住建局将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，配齐配强政务信息公开人员力量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数量，确保干部群众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